

赫山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推进建设教育强区，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动城乡教育更加公平、更为普惠、更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有学上”向“上好学”转变，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纲要》《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湖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益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教育改革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 基本情况

全区共有中小学校 132 所（公办 123 所，民办 9 所），其中普通高中 5 所，初中 16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8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小学 76 所，教学点 16 个，2020 年秋季在校学生 102923 人，其中普通高中 15450 人，初中 23863 人，小学 63610 人。职业高中 8 所，其中公办 2 所，民办 6 所，在校学生 6954 人。幼儿园 292 所（其中民办园 214 所），在园幼儿 33371 人。在编教职工 6151 人，其中专任教师 5839 人。

(二) “十三五”教育发展成就

1. 党的建设得到加强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落实支部工作条例、推进支部“五化”建设为核心任务，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生课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发挥了学校党组织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核心作用，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和决策部署落地生根。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落实“四种责任”，推进实施“双培养”工程，逐步形成了将优秀教师发展为党员，将更多党员培养成为优秀教师的长效机制。加强民办教育党建工作，培育打造了一批民办学校党建示范支部。

2. 教育事业稳步发展。2020年，全区共有公民办幼儿园292所，其中公办幼儿园78所，民办幼儿园214所。全区在园幼儿33371人，学前三年入园率达90%。公办园在园幼儿17461人，在园幼儿占比达52.32%。全区通过实施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已逐步建立。教育经费投入持续增长；学前教育规模显著扩大；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生均园舍占地面积、生均园舍建筑面积、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生均图书册数等指标均有较大幅度提高；城乡、区域学前教育办学条件差距日趋缩小；农村公办幼儿园建设成绩显著，全区乡镇公办幼儿园共31所，覆盖率达100%；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成绩突出，全区已有民办普惠性幼儿园140

所。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100%。有学习能力的残疾少年儿童入学率 95%，职业高中 8 所，在校学生 6954 人，其中公办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3943 人，职普分流比接近 0.42:0.58。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14.5 年，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2.5 年，职教中心统筹培训项目 9 个，培训 6724 人（次）。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实际	2020 年 规划目标	2020 年 实际
学前教育	幼儿园在园人数（人）	28929	30000	33371
	学前一年毛入园率（%）	100%	100%	10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85%	90%	90%
义务教育	在校学生人数（人）	70963	100000	100123
	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100%	100%
	巩固率（%）	100%	100%	100%
高中阶段教育	普通高中学生人数（人）	13063	15000	15784
	中职学生人数（人）	5586	6000	7174
	毛入学率（%）	100%	100%	100%
	普职比	0.65:0.35	0.5:0.5	0.58:0.42
特殊教育	有学习能力的残疾少年儿童入学率（%）	90%	95%	95%
终身教育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	12.5	12.5
	15 岁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3.5	14.5	14.5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3.5	14.5	14.5

3. 教育公平有效推进。民办学校（幼儿园）严格实行注册登记审批和年检制度。抓控流保学制度落实，实施“精准化”帮

扶政策，确保建档立卡等“四类”贫困学生应学尽学，实现无一人失学。建立了留守儿童关爱体系，落实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政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实现全覆盖。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 438 个，消除高中阶段大班额 47 个，实现大班额“清零”目标。2016 年通过国家级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验收。

4. 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十三五”期间，共投入 40799 万元，完成新建紫竹学校、兰溪镇兰洲幼儿园、谢林港镇中心幼儿园、改扩建沧水铺镇花亭子学校等共 23 所中小学（幼儿园）建设，完成泉交河镇中心学校、石笋学校、腰铺子学校和八字哨镇中心学校等 4 所示范性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投入 5236.6 万元建成“三通两平台”，教育信息化学校全覆盖，实现了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和学习空间人人通。共投入教学仪器设备经费 2600 多万元，新装备小学各类教学功能室 54 个，初中新建及改建理化生电脑教学功能室 10 个，高中新建理化生实验教学功能室 6 个，新建高中数字化地理室 2 个，新增计算机 1836 台，全区中小学共拥有计算机 5178 台。2019 年通过湖南省“现代教育试验区”的合格验收。

5. 教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十三五”期间共补充教师 1433 人，其中定向培养师范毕业生 136 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1133 人，面向区外选调优秀教师 160 人，随调安置 4 人，引进人才中具备研究生学历 67 人，基本实现按需补员要求。教师五

年一周期的全员培训实现了全覆盖，360 学分完成率达 99.5%。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及岗位培训 895 人次；新任教师两年一周期的岗前培训已形成常态。培养公费定向师范生 406 名；培养省级特级教师、市级名师及骨干教师、正高级教师 51 名；组织 76 名优秀教师赴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支教。加强了师德师风建设，开展了“树师德、迎新风”“争做新时期四有好教师”“教师宣誓”、“师德演讲比赛”、“”师德师风论坛”、《师德师风教育读本》学习等一系列师德活动，加大了教师违纪违规整治力度，建立了表彰奖励机制，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得到提升，师资结构进一步优化。评选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湖南省最美乡村教师 1 人，湖南省优秀乡村教师 1 人，益阳市教育突出贡献奖获得者 20 人，特级教师 9 人，正高教师 5 人，每年表彰一批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

6. 教育质量持续提升。“十三五”期间高考录取一本、二本共计 9403 人，一本、二本录取率达 38%，位列全市前三名，2019 年获得全市教育管理质量奖。中考九科一次性合格率、优秀率、平均分均一直位居全市前三名。学生综合素质得到充分培养，选报的科技创新作品《声波防火智能婴幼儿防护摇床》《温和式多头采尖装置》《冬笋生长环境检测机器人》均获省一等奖；选送的合唱节目《小河淌水》《看山看水看中国》荣获湖南省第四届中学生建制班合唱比赛一等奖；选送的舞蹈节目《山坳里响起钢琴声》荣获湖南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一等奖，国家教

育部主办的全国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二等奖；曙光小学少先队员向武警特战员敬队礼的优秀事迹视频，被新华网、人民网等多个国家新闻平台转发，被“中国红领巾”官微纳入全国2019“暖宝宝”大盘点新闻事件。

二、发展环境

1. 面临的困难。教育经费投入仍有不足，城区学位不足，教育资源分配不均衡，尤其是优质教育资源仍然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内部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教育治理能力和管理能力有待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教师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专任教师结构性矛盾、个别教师教育理念陈旧、部分新招聘的非师范专业类教师成长慢等问题仍未有效解决。

2. 迎来的机遇。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事关教育政策发展的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相继出台了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政策文件。特别是全国教育大会、《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加快推进湖南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9—2022）》等文件，为新时代教育发展指明了方向，描绘了蓝图，明确了任务，为教育事业发展迎来了更好的机遇。

三、发展规划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国教育大会重要讲话精神、《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按照“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重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以“创先争优”为抓手，加强德育工作，上好思政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着力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培养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总体目标

立足当前、着眼长远，聚焦重点、带动全局，问题导向、改革创新，整体规划、分类推进，到 2025 年全面构建现代化教育制度体系，实现更高水平、更有质量的普及，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公平地惠及全区人民，社会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缓解，社会对教育的满意度显著提升。

1. 基础能力更加完备。政府主导，科学规划学校布局，多渠道筹集经费。各类学校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教育技术装备更加先进，教师队伍数量充足、素质增强、结构更优。

2. 基础教育巩固提高。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加快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职业教育内涵发展。保障特殊群体受教育权利，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着力减轻中小学生过重课外负担，支持中小学校普遍开展课后服务工作。

3. 治理能力显著增强。提升教育治理能力，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程度，健全管办评分离机制，完善现代学校制度，加大教育科研力度，增强教育发展活力。

4. 教育质量持续提升。素质教育深入推进，突出思政和心理健康教育，培养高尚品德和健全人格，教育目的和各类学校培养目标全面达成，创新教育取得重大进展，打造赫山教育品牌，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创新驱动能力显著增强。

5. 教育公平惠及全民。城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全面覆盖，大幅扩充优质教育资源，全面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城镇发展规划，加强单亲、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与考试招生制度。持续开展教育扶贫。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6. 评价改革干出实绩。坚决扛起全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区、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主体责任，坚持政策系统集成、举措破立结合、改革协同推进，扎实做好教育评价改革各项工作，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和内生动力。培育建设

50 所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利用中职学校资源建立 8 个中小學生劳动教育基地，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与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将劳动教育开展情况作为对学校目标管理考核的评估重要内容，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体系，探索建设“以劳立人 服务成长”全景育人赫山新模式。

7. 加强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面夯实心理健康教育基础，加强队伍建设，实现心理健康教育师资力量全覆盖，开足开好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确保中小學生在校期间全部接受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营造好良好的心理健康氛围、抓实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重点，与妇联、卫健、团委等部门协同共治，完善家长学校和学校平台，构建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四方联动”机制，大力推进学生心理辅导中心（室）建设，科学规范建设各中小學心理辅导中心（室）。

（三）事业发展目标

1. 学前教育。普及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 92%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55% 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在园幼儿总数的比例（即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5%以上。优化园所结构，园所总数调整到 260 所以内，打造 10 所龙头幼儿园。建立幼儿教师补充长效机制，培训 200 名骨干园长、骨干教师，教师合格率达 100%。

2. 义务教育。小学、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均达 100%，年辍

学率均为 0，巩固率达 100%。中小學生体质健康及格率均达到 98%以上。

3. 高中阶段教育。普及高中阶段（含中职）教育，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100%。全面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协调发展，职普比基本达到 1: 1。到 2025 年，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规模保持 10000 人，公办职业学校学生超 6000 人，中职学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 80%。

4. 特殊教育。三类残疾儿童入学率达 96%。

5. 终身教育。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继续教育参与率提升。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4.5 年，15 岁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6 年。

专栏 2 赫山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目标

项目		2020 年 实际	2025 年 规划目标
人力资源开发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4.5	16
学前教育	幼儿园在园人数（人）	33371	35700
	学前一年毛入园率（%）	100%	10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0%	92%
义务教育	在校学生人数（人）	109543	112300
	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100%
	巩固率（%）	100%	100%
高中阶段教育	普通高中学生人数（人）	16059	15000
	中职学生人数（人）	7214	14000
	毛入学率（%）	100%	100%

	普职比	55.8:44.2	1: 1
特殊教育	三类残疾儿童入学率 (%)	95%	99%
终身教育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2.5	13
	15 岁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4.5	15.5

四、发展思路

1.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性发展。按照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原则，加快扩充公办幼儿园资源，支持并规范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到 2025 年力争合格标准幼儿园达 100%，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在园幼儿总数的比例达 85%以上，基本形成区、镇（乡）、村学前教育网络。增加学前教育经费投入，提高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园生均补助标准。持续推进城市小区配套幼儿园专项整治，规范办园行为，坚决遏制民办幼儿园过度逐利，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提高保育保教水平。

2.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下好“一镇三优 一校一品”建设提升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水平的先手棋，充分挖掘“五育并举”育人资源，助力优质学校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统筹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按照省定办学标准新建和改扩建校园校舍，加强城镇小区配套学校建设，确保学位充足，巩固消除大班额成果，严禁新增大班额。进一步促进师资均衡，解决城乡教育不均衡问题和教育资源均等化问题。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和小规模学校办学条件。以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为契机，建好农村学校网络基础设

施，通过“互联网+教育”促进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发挥海棠学校、万源学校、桃花仑小学、益师附小、紫竹学校三个教育集团的示范引领作用，制定《赫山区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引领实施方案》，建立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共同体，促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强化乡镇中心学校统筹、辐射和指导作用，推进乡镇中心学校和小规模学校一体化办学、协同式发展、综合性考评，促进乡镇薄弱学校和小规模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不断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努力破解基础教育发展不均衡不充分的问题，努力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学”的需求。聚焦“双减”赋能提质重点任务，坚持课内提质、课后丰富、课外减负，破解人民群众急愁难盼问题。健全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保障机制，确保其与城镇居民子女享受同等受教育权利。关爱留守儿童、三残儿童、特困家庭学生，健全保障机制和资助体系，确保其受教育的权利，促进教育公平。加强体育卫生工作，积极推广课间体育活动和“亿万学生阳光体育活动”，推广校园足球普及工作，市级、省级校园足球试点学校达到90所，实现全国校园“试点县区”目标，全面增强学生身体素质。

3. 推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加大普通高中学校建设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建立健全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保障机制和发展评价机制，发挥示范性普通高中引领作用。通过探索创建综合高中、特色高中，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元、优质发展，积极实施梯级发展战略，坚持省级、市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其他

普通高中“特色+多元”的发展思路。深入推进教学改革，适应高考招生制度改革，以课程设计为核心，指导学生结合自身潜质和特长优势，做好正确的学业规划；以国家新课改为契机，以高考为指挥棒，进一步完善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学校课程三级课程体系，科学开发校本课程，形成独具特色的学校课程体系，全面推进综合实践活动、校本课程和通用技术等课程落实。进一步完善选课制度和学分管理办法，探索行政班与教学班并行的管理机制。加强课程基地建设，以项目引领发展，以基地拓展课堂，依托跨学科的教学载体引导学生高效学习，创新教学模式，提升学习效率。

4. 推进职业教育内涵发展。 建设好省级示范性职教中心，在“十四五”末将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建设成省级卓越校。支持与指导民办中职学校加快改善办学条件，通过“关、停、并、转”淘汰不达标的民办职业学校，在2023年实现全区民办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对人才的需求，开展中职学校专业调整，提高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的能力。打造2个省级重点专业，重点建设电子信息、中医护理、中医药、现代制造装配、老年人康复与保健等专业。全面推动产教深度融合，以职教中心为依托，在工业园区建设职业教育实习实训基地，开展校企专业共建，实现订单式培养，提高职业人才的培训针对性。与区域内规模企业共建2-3个运行机制

健全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实现校企生产性实训基地的共享。到2025年初步形成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结构合理，类型多样，机制灵活、具有区域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按标准配齐职业教育师资，加强教师培训，全面落实专业课教育跟岗实践制度，提升专业课教师的专业技能水平，提高“双师型”专业课教师比例，到2025年“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比例达到70%。打造与培育职业教育名师队伍，建设2个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培养2-4支市级以上优秀教学团队。扎实开展职业学校学生技能竞赛、文明风采比赛、教师职业能力比赛，以赛促教、以赛促训，全面提高职业教育质量。

5. 推进成人教育民办教育协调发展。依托各职业学校，积极开展农民技能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每年完成2000人培训计划，为助力“乡村振兴”提供更多的人才支持。实施“成人继续教育和再就业培训工程”，积极发挥开放大学、社会教育、高校函授站的教育资源优势作用，提高全民的文化技能素养，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在企业中建立工学类结合和职工教育和培训体系，面向在职职工开展持续的文化教育和技术培训，加快培养高级工和技师，建设学习型企业。支持“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有序规范发展民办教育，强化民办中职学校管理，规范办民中职学办学行为。建立培训机构风险

防范机制，继续开展培训机构规范办学行为行动，查处取缔非法办学机构。

6. 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化发展。“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 12.8 亿元，全区新建凤山小学、世通学校、龙光桥学校改扩建、桃花仑集团三里桥校区改扩建、梓高小学整体搬迁、新建衡龙新区学校等义务教育阶学校 17 所，总计新增建筑面积约 26.33 万平方米。投入资金 6800 万元，按照省教育装备标准要求，完成教育仪电装备设施建设。落实省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要求，切实提升薄弱学校办学能力和水平。到 2022 年所有学校达到省定现代化学校标准，2025 年全区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定优质均衡标准。优化普通高中布局，改扩建益阳市第十七中学，扩建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投资额约 0.5 亿元。到 2025 年，益阳市第十六中学创高水平示范高中。新建益阳市综合中专异地重建，建筑面积约 14.76 平方米，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全面建成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大”目标。推动“互联网+”教育应用，优化网络环境，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充分发挥“湘教云”平台作用，建成“千人名师”网络教研联盟，“精准帮扶”网络扶智有效，形成“互联网+教育开放合作”“互联网+政务服务”“教育决策支持服务系统”等局面，提高师生信息素养，探索智慧校园建设。

7. 推进师资队伍建设高精强发展。建设一支高素质精专业强能力的专任教师队伍。继续加大教师补充力度，做到有编即补，

按需补员，努力保障教师队伍数量充足，结构优化，努力解决中等职业学校和学前教育编制严重不足的问题。增加定向培养师范毕业生计划和师范类毕业生招聘比例，引进高学历和高职称专业人才，加大思政课、艺体课和劳技课教师补充力度，优化教师队伍学科结构。收回民办学校中的在编中小学教师。（附表 1、表 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以问题为导向，构建学习教育、典型推介、专项整治、考核考评长效机制，把教师师德表现作为评优晋级、选人用人的首要条件。加大师资培训力度，实施全员轮训，强化意识形态教育，突出新课程、新教材、新方法、新技术培训，夯实教学基本功训练，采用岗位练兵、教学比武、教学观摩、学科工作坊等体验培训方式，对教师进行全方位、立体式培训。改革教师评价方式，加强过程性评价，对教师定期进行三考，即师德师风考核、教师专业知识水平考试、教育教学能力综合述评，培养新时期“四有”好教师。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干部选拔任用标准，积极推进“校长选任制”，注重培养后备干部，加强对校长和校级行政干部的培养和考核，全面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支持校长大胆探索，创新教育思想、教育模式、教育方法，形成教学特色和办学风格，培养教育家型的校长队伍。积极引导党员教师担任思政课教学，着力培养思政课教师入党，逐步提高思政课教师党员比例，到 2025 年，实现思政课教师都是党员的目标。

专栏 3 2021 年-2025 年赫山区教育系统教师人数需求

年度	年初人数	年末人数	退休人数	其他减员	需要人数	应引入人数
2021年	6155	6230	161	50	6243	286
2022年	6230	6243	254		6243	267
2023年			301			301
2024年			281			281
2025年			240			240

专栏4 2021年-2025年赫山区教育系统引入教师学科预测

年度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生物	政治	历史	地理	音乐	体育	美术	其它	合计
2021	86	86	20	10	10	10	50	3	3	3	2	3		286
2022	80	80	17	8	8	8	45	5	5	4	8			267
2023	80	80	15	11	11	14	30	10	15	13	10	12		301
2024	100	90	40	20	10	10	30	10	6	5	5	5		281
2025	75	75	15	8	8	8	8	8	8	8	9	10		240

专栏5 2021年-2025年赫山区教育系统教师培训规划

年度	幼儿园教师培训	中小学教师培训	职业教育教师培训	骨干教师、名师培养	校长岗位培训
2021	7200 学时	440000 学时	18000 学时	120 人次	100 人次
2022	7200 学时	440000 学时	18000 学时	160 人次	120 人次
2023	7200 学时	440000 学时	18000 学时	120 人次	100 人次
2024	7200 学时	440000 学时	18000 学时	150 人次	100 人次
2025	7200 学时	440000 学时	18000 学时	150 人次	120 人

五、发展保障

1. 夯实思想政治保障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学校党组织总览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核心作用。推进党建带团建队建工作，配齐配优团队辅导员。加强学校德育工作，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上好思政课，构建赫山区课程思政“大框架”，把思政元素“植入”中小学全部课程，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作用，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教育，增进中小学生对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加强爱党爱国爱人民教育，大力弘扬民族和时代精神，加强劳动教育，培养学生吃苦耐劳的精神，全面提高学生思政素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学习强国”学习，加大思政课教师专业化和培训力度，建设一支爱岗敬业、德能垂范、学有专长的高素质教师队伍，为努力实现立德树人的育人目标提供思想政治保障。

2. 依法落实教育投入

争取政府财政依法足额安排教育经费，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社会资金投入教育，切实改善办学条件，为教育发展夯实基础。保持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生均教育经费逐年只增不减，按教师工资总额 1.5% 的标准足额安排教师培训经费。加强经费管理，完善

教育经费管理制度体系，积极防范和化解教育财务风险，完善教育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构建以绩效为导向的资源配置机制。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3. 扎实筑牢安全防线

坚持依法治校，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加大侵犯学校和师生权益的违法违规事件惩治力度，切实保障学校和广大师生合法权益。加强安全教育宣传，积极开展防溺水、防校园暴力、防火灾、防性侵、防自然灾害、防交通事故、禁毒、食品和饮用水安全等各种安全教育活动，上好安全第一课，组织安全演练，提高师生安全防护和自救能力。完善学校安全管理制度，抓好落实，加强安全设施建设，“三防”设施到位，建设好校园警务室和护学岗，严格门卫值班制度。加强应急体系建设，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化解和降低意外风险。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做好安全排查，落实管理责任，严格执行跟车制度，切实减少校车运行的道路安全隐患。全面推进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普及工作，按时完成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深化中小学体育、卫生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提高体育、卫生教育教学技术手段和现代化水平，大幅度提高体育、卫生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广泛开展学生体育运动，增强中小学学生身体素质。加强流行病、传染病等各类疫情防控工作，做到领导有力、综合协调、联防联控，确保实效。

4. 实施科研兴教战略

坚持科研兴校、科研促教的发展策略，加强教育科研队伍、科研机构及学校教研室建设，完善教研网络，注重教研员综合能力的提升，定期开展教研员内训活动，建立教研员乡村学校联系点制度，不断提升教研员学科领导力和专业引领力。注重教学质量的调研和分析，开展多种形式教学视导，定期开展学科评析会、学科研讨会，加强中考高考命题研究，积极探索提高中考高考质量的新途径、新举措，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在教师专业成长、课程改革和教育行政决策中的引领、推动、参谋作用。优化课堂教学方式，引导学生主动思考，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加快信息技术与现代教育教学的融合，开展研究型、项目化、合作式学习。完善“三种课型”的教学流程和操作规范，定期开展聚焦优化课堂教学方式的主题活动，推广名师工作室和教师工作坊，促进全体教师研究教育教学，创新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效益，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技术支撑。

5. 强化督导监察工作

深化教育督导机制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教育督导体系，全方位全覆盖开展教育督导工作。开展中小学办学行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定期开展质量监测，深入开展调研，认真研究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和县域幼儿园普及普惠督导评估目标任务，落实督导评估和质量监测报告制度，完善约谈和问责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学校督导，引导学校办出特色，指导学校建立自我督导体系，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提升学校治

理能力。加强纪检监察工作，及时查处学校违规办学行为和教师违纪违规从教行为，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筑起一道防护墙。

6. 凝聚教育发展合力

加大教育政策、教育工作宣传力度，聚焦人民群众所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重点问题，让全社会关心、关注、理解、支持教育，形成学校、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教育网络，在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氛围，优化教育发展环境。抓住舆论主阵地，积极推介和宣传教育教学典型事迹和成功经验，坚持正面宣传，弘扬正能量，抓住热点问题，及时化解舆情风险。关注和重视特殊群体，建立健全关爱留守儿童体系、贫困家庭学生资助体系，完善“三残”儿童入学制度、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就读制度，确保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平等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推进教育公平，赢得全社会对教育的认同感和信任度，为教育事业发展凝心聚力。